

中国对 RCEP 成员国农产品出口情况分析综述

尤前前

(广州华立科技职业学院, 广东 广州 510000)

摘要: 农产品贸易问题是解决全球粮食短缺问题的重要方式。在现阶段, 中国已成为世界第一大农产品进口国和第四大农产品出口国。2022年1月1日, 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协定(RCEP)正式生效, 这也使RCEP区域贸易成为重点话题, 能够极大地刺激中国和其他国家之间的农产品贸易。基于此, 文章对近年来中国队RCEP成员国农产品出口情况展开分析和研究, 阐述了我国农产品对外贸易整体现状, 分析出我国对RCEP国家的农产品出口现状, 对中国与RCEP成员国农产品贸易网络特征展开分析, 在此基础上提出了中国对RCEP成员国农产品出口建议, 以供参考。

关键词: 中国; RCEP; 农产品; 出口

世界局势风云变幻, 在自然灾害和疫情的影响下, 给世界各国农业发展带来了挑战, 限制了正常农产品的贸易。随着RCEP协定的签署, 未来中国与RCEP成员国和地区仍然具有较大的贸易发展潜力。由于RCEP各国的经济结构、农村品发展具有特殊性, 农产品贸易在RCEP谈判进程中占据重要的地位, RCEP协定也将为促进自由贸易作出贡献。

一、我国农产品对外贸易整体现状

(一) 贸易额不断升高, 逆差形势扩大

我国自改革开放之后, 国家经济取得持续性的发展, 居民的生活品质不断提升, 消费结构持续升级。然而, 现阶段我国的生产和消费水平与其他国家相比, 仍然具有明显的差异性, 消费, 我国的农业发展也在技术和资源领域受到发展的限制。近年来, 我国农产品贸易活动频繁, 农产品贸易的数量也逐年递增, 各细分品类农产品进出口结构实现了优化升级。

然而, 自2020年以来, 全球经济贸易活动受到限制, 国际往来的出口贸易额呈现出下降的趋势, 我国的农产品贸易受到的影响并不大, 并且对外贸易总额创下了历史新高, 贸易逆差达到32.8%。改革开放以来, 进出口贸易在促进国家经济发展中起到十分关键的作用, 农产品贸易作为民生保障的关键。据我国历年农业进出口的资料显示, 农产品贸易作为民生保障基础, 在民生保障工作中具有重要的作用。

(二) 农产品出口地区与种类差异较大

我国农产品对外贸易与其他的国家和地区相比较而言, 东盟、美国、加拿大、巴西、澳大利亚等国家都是我国的重点贸易国家。巴西作为中国的第一大农产品进口国, 其次是美国、澳大利亚和新西兰。而RCEP国家中的澳大利亚、新西兰、泰国和印度尼西亚位于我国进口国家的前列。日本作为中国农产品进口的第一大国, 其次是美国、越南、韩国。在所有的国家之中, 有7个国家是RCEP国家的范围, 是我国农产品出口的重点国家。

中国绝大多数农产品出口表现为贸易逆差, 但是蔬菜长期保持我国农产品贸易顺差。2020年猪肉、牛肉、玉米等农产品的进口增长幅度相对明显, 我国的主要农产品仍然是依赖于进口。

二、我国对 RCEP 国家的农产品出口现状

(一) 我国对 RCEP 国家出口农产品规模的变化

在21世纪后, 中国的对外贸易更加频繁。2000年, 中国自入世开始, 中国农产品出口额就由四十余亿美元攀升至2019年的三百余亿美元。在不考虑汇率和通货膨胀条件下, 中国队RCEP国家的出口额增加了6.2倍。

(二) 我国对 RCEP 国家出口农产品市场结构

从风险的角度分析, 中国出口至某一国家贸易额逐渐升高。

出口地域相对集中, 出口市场过分依赖, 中国受到其他国家经济发展水平、政策和地理因素的限制也就更多, 汇率与市场不怕冻情况等不确定因素也就越多。中国农产品出口市场越集中, 风险和不确定性因素的比例也同样较大。自2006年以前, 中国产品贸易主要出口国家在RCEP国家范围内的分布比较集中, RCEP成员国长期占据中国农产品出口额排名的前三位。然而, 随着国家的发展, 随着时间的推移, 中国农产品出口国际市场集中度逐渐降低。在1997—2014年, 中国农产品出口集中在东亚、部分新兴发达国家, 包括日本和韩国。直到2015年, 泰国与越南的合作, 将韩国挤出前三名, 这也充分反映出东盟国家与中国产品贸易合作更加紧密。

(三) 我国对 RCEP 国家出口农产品产品结构

为了更好地了解中国出口农产品的种类和结构, 对中国RCEP的农产品出口风险进行量化分析, 将中国对RCEP国家出口额最大的产品种类进行总结和整理如下:



中国对 RCEP 国家农产品出口产品结构分析

近年来, 中国出口RCEP成员国家的优势农产品种类基本没有较大的变动, 主要是水产品、肉类产品和蔬菜等产品。在中国对RCEP国家农产品出口额之中, 肉类、蔬菜、水果所占的比例较大。我国优势的劳动力人口资源是我国农产品发展的重要优势, 我国的海洋资源较为丰富, 水产品在中国对RCEP国家农产品出口总额的占比较高, 并且占到了30%之上。活动物、活植物等农产品受到严苛条件的影响, 容易打破生态环境的平衡, 也会带来物种入侵上的风险。农产品本身容易受到外界自然因素的影响, 从而出现易腐烂、运输成本高的问题。这也说明农产品出口类集中度有所提升, 中国农产品出口风险加剧。

三、中国与 RCEP 成员国农产品贸易网络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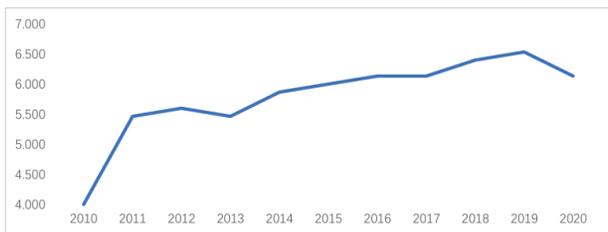
(一) 整体特征

在现实中农产品的贸易额相对较大, 一些国家的贸易额度能够达到几百万美元甚至是几千万美元, 而有些国家的贸易额度只有几十亿美元。为了研究国家之间农产品贸易的紧密程度, 应选择不同的阈值设定方法, 超过阈值则表示贸易紧密。从2010年的社会网络图可以看出, 中国、日本、泰国、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变数较多, 这也表明这几个国家的农产品进出口发展相对较好,

同时也能够看到四个国家,包括柬埔寨、文莱、缅甸、老挝并没有与其他国家发生紧密的贸易联系。从2020年的社会网络图能够看出,整体的网络密度与十年前的相比更大,有更多的国家进入到农产品贸易紧密的行列,只有文莱的农产品贸易较弱,这与国家需求之间具有一定的关系。国家边数与之前比较有所增加,这也说明RCEP成员国内部的农产品贸易更加紧密。其中,泰国、日本、越南的农产品贸易与10年前相比相对紧密,与其他的RCEP成员国有了更多的贸易性往来。从整体上分析,RCEP农产品的贸易网络密度呈现出上升的趋势。并且,在10年的一头一尾,网络密度会呈现出比较大的波动。特别需要注意的是,在2010年之后,贸易网络的密度曲线相对较陡,从2010年到2011年这一年,各国的农产品贸易关系更加密切。

(二) 中心性特点

关于中心性特点,能够通过点度中心度进行分析,点度中心度是有方向的,也就是农产品贸易进出口的方向。点度中心度能够衡量网络终结点关系的紧密程度,并划分为点入度和点出度。点入度时表示RCEP成员国家在贸易网络中农产品的进口国家数量,点出度时表示RCRP成员国家在贸易网络中农产品的出口国家数量。下图表示:2010-2020年RCEP成员国农产品贸易网络平均点度中心度的变化情况。



网络贸易平均点度数

这也能够看出RCEP成员国之间的农产品贸易的平均点度数在不断上升,并且由2010年的平均4个点度数,上升到2020年的平均6.13个点度数,这也表明在近11年之间,每个RCEP成员国和其他生产农产品贸易的国家,由平均的4个上升到平均的6个。能够看出,在RCEP成员国的范围内,相互间的农产品贸易发展较好,某个国家与其他生产农产品贸易的国家数量也在逐年增加,这也充分体现出了RCRP成员国范围农产品贸易之间的联系。国家的农产品资源出口贸易比较固定,农产品资源本身的丰富程度与自然因素息息相关,而自然因素往往是难以改变的。入强度的上升表明一个国家的农产品进口贸易的发展速度加快,进口的需求也不断提升,这同样与人口的增加和各类进口贸易政策有关。

通过深度分析可以看出,目前中国与RCEP成员国之间的农产品交易情况和特点。可以看出,中国与RCEP成员国的农产品贸易居于世界首位,无论是进口贸易还是出口贸易,排名前7的国家基本占据了所有RCEP成员国的市场份额。排除在之外的国家,包括韩国、澳大利亚和新西兰的市场,应加快开拓市场。

四、中国对RCEP成员国农产品出口建议

我国在RCEP协议中争取了敏感产业的价格保护,但东盟国家历来以具有较强质量优势的农产品,给我国产品造成竞争压力。与此同时,我国的产业转移可能会出现加速的情况,在优势互补、投资开放的RCEP框架协议下,我国部分劳动密集、产品附加值较低的产品会更具优势,甚至可能给我国承接产业转移的中西部地区带来压力。根据当前我国农业对外贸易的情况,提出以下几

个方面的建议:

第一,根据国别贸易特点调整贸易结构,创新产业合作,并通过“以量取胜”的方式推动国家的合作发展。单纯堆量并不是长期之计,还有极大的可能在RCEP框架全面开放后,向国内的单一农产品市场带来冲击。出口企业的贸易结构与产业结构应加强资源上的升级,构建完善的产业链,结合境外的优势资源,加强产业园区建设,形成完整的产业链共同体,尽可能地降低运输造成的损耗。政府应根据农产品出口企业,提供一定的政策指导和帮扶,提升中小企业的风险防御能力。尤其是对中小企业来讲,特别是农产品生产和加工企业来讲,国际市场的变化呈现出多元化的特点,受进口国政治生态与制度环境的影响,政府应积极引导企业适应国际市场的出口合作模式,并提供相应的政策帮扶保障。中国应借助RCEP合作签署机制,推动中国和其他成员国的农产品品类,加强贸易合作,应对贸易设施建设方面的问题。通过签订两国自贸协定给予更多的优惠,协调推进贸易合作机制建设。对于中日韩地区,区域应加强贸易协同机制,推动中日韩自贸区的谈判,协调推进一体化的建设。

第二,增强对外贸易基础建设,提升贸易服务质量水平。在国际贸易之中,最重要的也是最基础的人员,都离不开公路、铁路和港口等基础设施。无论是境内还是境外,贸易基础设施建设决定的贸易效率会直接影响到贸易的成本。因此,贸易基础设施建设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运输的效率,从而根据农产品的类别,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更好地实现农产品贸易的顺利性。因此,政府应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包括港口、公路建设,加大财政投入力度,优化软硬件设施。在RCEP成员国与中国有接壤的国家,可以构建相应的合作贸易港口与仓储基站,更好地实现优势资源的协调互补,真正实现基础设施的高质量建设,更好地实现两国之间的贸易与交流。

第三,结合信息化资源促进数字转型。通信与网络设施在贸易非效率的回归因素显著,并且有助于降低贸易摩擦,提升贸易的整体效率。随着互联网数字技术的快速发展,信息化时代互联网建设的数字贸易和科技发展,引导贸易转型升级,数字贸易的发展对提升贸易基础操作效率,从而节约大量的人力和时间成本,在区域贸易中加强数字化建设,提升贸易的效率,加强平台系统的研发,避免降低贸易中的成本,保障跨国贸易中网络设施的速率,加强数字化贸易的建设。

五、结语

综上所述,世界局势风云变幻,在自然灾害等因素的影响下,给世界各国农业发展带来了挑战,限制了正常农产品的贸易。RCEP正式生效后,贸易壁垒逐渐成为RCEP成员国的不可忽视屏障。贸易壁垒是动态性发展的,它随着世界科技水平的发展而产生的。因此,我国应加强与RCEP成员国之间的合作,加强合作水平建设,有效提高农产品在全球贸易之中的竞争能力,从而促进中国与RCEP组织国家实现贸易量的增长。

参考文献:

- [1] 于露,胡雪筠.RCEP实施对中国农产品贸易的影响及前景展望[J].农业展望,2022,18(08):61-70.
- [2] 汪卫媛.RCEP成员国绿色贸易壁垒对中国农产品出口的影响研究[D].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2022.

基金项目:本文系2021年广东省普通高校青年创新人才类项目“项目名称RCEP背景下中国农产品出口贸易影响机制研究”(项目编号:2021WQNCX270)成果之一